

关于印发广德市粮食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市直有关单位：

《广德市粮食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业经市政府第 23 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0 年 12 月 30 日

广德市粮食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0 年—2022 年)

为全面贯彻落实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决策部署，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聚焦乡村振兴战略，贯彻“粮头食尾”、“农头工尾”要求，扎实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发挥科技创新优势，提升粮食产业科技

含量。大力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加快粮食产业创新发展、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扩大优质供给和满足人民群众由“吃得饱”向“吃得好”转变。培育壮大多元粮食市场主体，促进企业转型升级，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努力培育一批具有带头作用的粮食产业重点龙头企业，助推粮食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目标

产业规模再扩大，重点培植具有引领示范作用的粮食产业化龙头企业。到 2022 年，实现全市粮油加工业年产值达 28 亿元，粮食加工转化率达 90%。争创“安徽好粮油”产品称号企业 1 家，重点打造 1 个粮油产品区域公共品牌。“放心粮油”示范店和“主食厨房”供应网点分别达到 30 个和 15 个。

三、主要任务

（一）开展优质原粮基地建设。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有效提升耕地质量。到 2022 年，力争建成 36.5 万亩高标准农田、20 万亩优质专用粮食基地。与粮食加工转化企业对接，大力发展适销对路的优质高产、功能性、专用性粮食品种，稳步推进优质粮油订单生产和优质专用粮食基地建设，促进粮食种植结构优化。支持粮油企业构建以农资配送、农机服务、产后服务、粮食收储、质量检测为重点的现代粮食生产经营服务体系，提高优质服务水平。（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发改委<粮储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市水利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二）强化龙头企业培育。始终把培育壮大龙头企业作为推动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着力点和突破口，引导区域性

兼并重组，做大做优做强 2 到 3 家具备市场竞争力的粮食龙头企业。推进粮食龙头企业与家庭农场、农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协同发展，结成粮食产业化经营联合体和利益共同体，构建产业链利益合理分配新格局。充分利用产粮大县、粮食产区综合优势，吸引中粮、中化等央企和中国粮油“百强”企业来广投资建厂，或积极促成与本地粮油企业建立良好合作，共同构建流通、仓储、加工、销售等领域合作经营模式。围绕扶大、扶强，开展县级粮食产业化龙头企业认定，培育 2 家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重点培育 1 家资质好的粮食企业申报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牵头单位：市发改委<粮储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市经信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

（三）完善仓储物流体系。以粮食仓储设施质量和功能建设为着力点，完善粮食仓储设施体系，实现粮食仓储设施标准化、粮食储藏科学绿色化。加强粮库基础功能升级和信息化应用，建立健全“星级库区”动态管理机制，推行仓储管理规范化、精细化。根据现实粮食仓储需求，加大对基层库点仓储设施的维修改造支持力度，整合基层仓储设施资源，提高粮食仓储设施利用率。主要依托公路运输，加强粮食物流基础设施和应急供应体系建设，密切各类应急企业间物流联结，逐步形成畅通高效的物流网络，提高粮食应急供应保障能力。（牵头单位：市发改委<粮储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市经信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

（四）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坚持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推动粮油产业发展由数量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变。加强指

导粮油企业、农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粮油经营主体申报绿色食品、有机食品、无公害农产品等标志认证。落实“中国好粮油”“安徽好粮油”行动计划，推进优质专用粮食基地、优质粮食工程建设，开发推广优质粮油品种，促进优质粮油规模化、标准化、专业化生产。积极争取好粮油示范县建设，有效增加绿色优质和多元化、个性化产品供给。强化粮食产后服务中心运营管理，指导产后服务中心切实发挥为农服务功能，有序提供清理、烘干等优质服务，建设形成布局优化、运营高效的产后服务体系。充分发挥产后服务中心作用，稳步推进粮食烘干电能替代工作。（牵头单位：市发改委<粮储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市经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

（五）推进产业融合发展。发展“产购储加销”一体化模式，延长价值链，提升价值链，完善利益链。鼓励粮油加工龙头企业向产业链上游延伸，自主建立优质粮油生产基地，或与新型粮食经营主体开展产销对接和协作。推进“互联网+粮食”体系建设，支持粮油企业销售模式电商化，培育新型粮食产品零售新业态。深入发掘粮食产业资源，提高产业资源开发利用率，加强粮食产业与文化教育、乡村旅游等领域深度融合，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强“放心粮油”和“主食厨房”供应体系建设，到 2022 年，分别建成“放心粮油”示范店 30 个和“主食厨房”供应网点 15 个（牵头单位：市发改委<粮储局>；配合单位：市经信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

（六）推进精深加工转化。促进粮油加工企业朝精深加

工方向转化，延长产业链条，提升产业经济效益。引导企业依托现有产品，开发有机大米、绿色油品等具有多样化、绿色化的中高端新产品，鼓励有研发实力的企业研究开发米制主食品、方便食品和休闲食品，增加产品附加值，推动粮食产业转型升级。有力推动米糠、稻壳、碎米、油脚等加工副产物的循环利用、全值利用和梯次利用，实现高效率的综合利用模式。（牵头单位：市发改委<粮储局>；配合单位：市经信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

（七）强化粮油科技应用。鼓励企业在粮油精深加工、粮食装备、粮食质量安全、节粮减损等领域主动与科研院所、装备制造企业等主体对接，了解先进的粮油科技、装备及技术，为企业产业改造升级，提高生产力提供精准参考。推广应用科技成果，积极引进先进生产工艺设备，淘汰落后产能，促进产业结构升级，提高产品质量，推进节粮减损。鼓励和支持企业使用智能机器人、物联网等“人工智能+粮食加工”技术，围绕生产流程中装卸输送、分检包装、砻谷和碾米等环节，打造具备智能包装、智能分检、智能砻谷和碾米等应用示范的现代化粮食智能工厂。（牵头单位：市发改委<粮储局>；配合单位：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

（八）加强粮油品牌培育。开展区域品牌建设，依托邱村“乡里乡亲”“绿邱湖”，誓节“宣米”，新杭“德沁和”等市场占有率高、产品口碑好、特色和优势明显的企业品牌，重点打造1个粮油产品公共区域品牌。推进创建中国驰名商标、粮油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安徽名牌等，逐步建设起高端、优

质、绿色的粮食知名品牌。协调指导粮油产品品牌培育和推广工作，挖掘品牌文化内涵，加大形象宣传和产品营销力度，提升广德粮油产品品牌知名度。坚持广德粮油品牌“走出去”发展战略，引导粮油企业参加国内外各类粮油展览会，助力市场拓展与品牌宣传。（牵头单位：市发改委<粮储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市经信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相关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把推动粮食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作为落实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抓手，加强领导和协调，形成强大合力。要根据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切实强化对粮食产业重大政策、重大工程和重大项目的支持，统筹解决工作推进中的有关问题，推动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牵头单位：市发改委<粮储局>；配合单位：市粮食安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二）强化政策支持。市政府将支持粮食产业发展纳入市级财政支持产业发展政策体系，并建立稳定的财政投入机制。各部门要切实落实中央、省支持粮食产业发展的各项政策，统筹优化资金安排，重点支持原粮基地、龙头企业培育、品牌宣传、仓储物流、精深加工、技术创新等项目建设；要优化服务，在政策帮扶、企业减负、信贷支持、用地用电、土地资产置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等方面制定有力度、见实效的扶持措施，为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政策环境。市级财政要继续支持“放心粮油”“主食厨房”及“中国好粮油”

工程建设，择优对粮油优质绿色生产基地建设给予奖补，其中产粮大县的奖励资金用于粮食产业经济发展不低于 30%。
(牵头单位:市发改委<粮储局>;配合单位:市粮食安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三) 优化公共服务。各部门要深化“放管服”改革，密切联系和服务企业，强化“四送一服”，组织粮油企业参加投资贸易、展示展销、科企对接等活动，开展政策咨询、融资信息、市场信息、人才对接等公共服务。强化产业统计监测，提升统计质量和服务水平。认真总结各地经验做法，推广粮食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强化舆论宣传，树立先进典型，营造浓厚发展氛围。(牵头单位:市发改委<粮储局>;配合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统计局)